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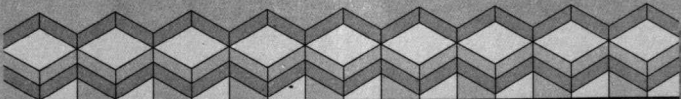
中国民间传说人物传奇丛书

妈祖传奇

唐世贵

巴蜀书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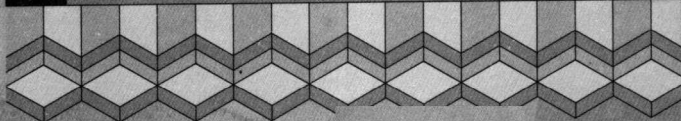




中国民间传说人物传奇丛书

妈祖传奇

唐世贵



巴蜀书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妈祖传奇/唐世贵著. —成都:巴蜀书社, 2000. 12
(中国民间传说人物传奇丛书)
ISBN 7-80659-135-4

I. 妈... II. 唐... III. 民间故事-中国-当代
IV. I277.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0)第 71698 号

策 划 组 稿 汪启明
责 任 编 辑 李 蓓
封 面 设 计 邓嘉德
封面图片提供 许立礼

本书无四川省版权局反盗版标识不得
销售。举报电话:6636481 6241146



妈祖传奇

唐世贵 著

巴蜀书社出版社发行 (成都盐道街三号 邮编 610012)
总编室电话 (028)6656816 发行科电话 (028)6662019
新华书店经销 成都金龙印务有限责任公司印刷
电话:5651045

开本 850×1168 1/32 印张 9.625 字数 220 千
2000 年 12 月第一版 2000 年 12 月第一次印刷
印数:1—4000 册

ISBN 7-80659-135-4/I·47 定价:15.00 元

本书如有印装质量问题请与工厂调换

前 言

“妈祖”是什么样的人物？她是一位生而复死，死而复生的、救苦救难的中国第一女海神！她又是一种中国传统的海洋文化现象，而这一文化现象又从沿海向内陆扩展，而最终伴随海外贸易又影响了世界。

五代闽王都巡检林愿生一女，名林默。此女自幼好道，传说又得观世音菩萨的超度，成为女神，保佑航海的人们。天地之间以天为尊，以地为大，大海自然是地的组成部分，故天为上帝，地为帝后，因而海洋在中国传统看来，只能作为天的次要配偶——“帝妃”，所以海神故为“天妃”。所谓“天妃”的神话，实际上就是林默事迹的神化。

林默出生于北宋建隆元年（公元960年），终身未婚。公元987年，正是北宋宋太宗赵匡义雍熙丁亥年，这一年九九重阳日，林默在海难中为抢救渔民而殉身，终年28岁。有关妈祖的最早的文献，是南宋二十年廖鹏飞写的《圣墩祖庙重建顺济庙

记》一文，文中说：“世传通天神女也。姓林氏，湄洲屿人。初，以巫祝为事，能预知人祸福；既歿，众为立庙于本屿。圣墩去屿几百里，元佑丙寅岁，墩上常有光气夜现，乡人莫知为何样。有渔者就视，乃枯槎，置其家，翌日自还故处。当夕遍梦墩旁之民曰：‘我湄洲神女，其枯槎实所凭，宜馆我于墩上’。父老异之，因为立庙，号曰圣墩。岁水旱则祷之，疠疫降则禱之，海寇盘桓则祷之，其应如响。故商舶尤借以指南，得吉卜而济，虽怒涛汹涌，舟亦无恙。”（见莆田白塘李氏家族的《白塘李氏家谱·忠部》下同）不过这是记载的林默的“分灵”在宁海圣墩显圣的奇闻。

林默怎样变成“妈祖”的，这直接与福建的小农式的生产关系、莆田湄洲岛区域性民间信仰有关。福建的妇女在家能持家务，下地能进行耕种，而男人一般是在外经商谋生，于是，形成了福建妇女在下层社会里有相当影响的一种特殊现象，而母亲自然成了家中保护神的象征，因而，人们崇拜母亲的心理积淀便释放在神的世界里了，由此形成了一股崇拜女神的思潮——其中就包括妈祖。在海上遇险的人们，往往会产生一种呼唤类似母亲保护的本能（积淀）心理，即航海保护神——妈祖。从语言学角度讲：“妈妈”的称呼，由客家方言、闽南方言的长期交流，故有“妈祖”（福建、香港）、“娘妈”（澳门）的称呼，如同今天的香港人把“妈妈”呼之为“妈咪”一样。所以，随着时间的推衍，“湄洲神女”便淘汰了众多的海神，成为海洋的最高保护神。但统治者出于政治目的，而把这一民间信仰转化成了朝廷的政治动机，便给这一地域性的偶像以封赠，致使这一民间信仰打上了政治的印记。朝廷的政治行为同时也就扩大了地方信仰偶像的影响，所以，妈祖信仰便从莆田湄洲岛开始向内地扩展，伴随海运

的发展，妈祖这一偶像也就随着华人的足迹到异国他乡落脚了。

朝廷给妈祖的封号不断地增益和升级，迄至宋末，妈祖的封号已有十四次之多，从宋徽宗下诏封妈祖为“湄洲神女”到南宋绍兴二十六年封“灵惠夫人”，光宗绍熙元年，在福建莆田籍宰相陈俊卿的主持下，晋封妈祖为“灵惠妃”。元统治者是崇尚佛教而排斥道教的，朝廷对民间诸神不再给予封号了，但是，就在这种政治氛围中，妈祖不仅得到了封号，而且还上升一级，成为“护国明应天妃”。据《天妃显圣录》一书称：元世祖至元十八年（公元1281年），亦即南宋厓山之败而彻底灭亡的第三年，元世祖忽必烈给天妃封号，其文曰：“惟尔有神，保护海道，舟师漕运，恃神为命，威灵赫濯，应验昭彰。自混一以来，未遑封爵，有司奏请，礼亦宜之。今遣正奉大夫宣慰使左副都元帅兼福建道市舶提举蒲师文，册尔为‘护国明应天妃’。”泉州胡商后裔蒲氏家族在宋元对外贸易史上赫赫有名，宋末，朝廷任命蒲寿庚为市舶使，掌握海运大权，其子为妈祖请封，可见蒲寿庚的家族是相信湄洲神女而不相信泉州海神通远王的。改朝换代，泉州祭祀通远王的制度在穆斯林信徒蒲氏家族手中断绝了，而妈祖的封号日增月异，所以，蒲氏家族对妈祖的地位的确立有相当的作用。

“天妃”，即为皇天上帝之妃，她是天的配偶，已不是人间皇家所能比拟的了。妈祖得到这一封号，才真正超越众神，成为只有关帝等少数几个神灵才能比肩的神祇。

明代对妈祖的封赠颇为曲折，洪武五年明太祖并没有沿元代“天妃”的称呼，然而，随着郑和七次下西洋的壮举，妈祖的航海保护神的作用重新得到重视。永乐七年，朝廷给妈祖的封号是“护国庇民妙灵昭应弘仁善济天妃”。“天妃”的称呼再次得到朝

廷的认可。明中叶，朝廷对海事活动的禁止，加之道教的强大影响，妈祖在朝廷的地位遭到削弱。甚至在嘉庆《延平府志》中写道，妈祖的庙宇竟被列为“淫祠”，当然，这是个别现象，其实，已经流行七个世纪的妈祖这一海洋文化现象，是当时个别大臣抹杀不了的。

清代对妈祖的祭祀达到一个新的高峰，作为少数民族统治者，对汉族民间诸神信仰十分宽容，因此，妈祖在康熙二十三年被封为“护国庇民昭应仁善天妃”。迨至咸丰七年，天妃的谥号长达64字，全文如下：“护国庇民妙灵昭应宏仁普济福佑群生诚感咸孚显神赞顺垂慈笃佑安澜利运覃覃海宇恬波宜惠导流衍庆靖洋锡祉恩周德普卫漕保泰振武绥疆天后之神”。从此，妈祖由一个地域性的民间海上保护神，到达了与上帝平起平坐的地位。直到清末，近一千年间，各个朝代对妈祖的封号多达四十余次。

妈祖信仰最早不是任何宗教，妈祖仅是普通百姓崇拜的一个地域性的民间女神。当这一信仰产生、发展，并造成广泛影响之后，妈祖才被佛教、道教纳入，因此，今天，人们对妈祖崇拜，已是混合多种宗教的信仰。

妈祖本来是一个多元的地方保护神，她能护婴、救灾、御敌、占卜吉凶，保护航海仅是她众多职能中的重要一种。而与此同时或之前，各地老百姓都创造了自己的海神，而且朝廷对那些各地的海神也进行了封赠。而最重要的便是福州的演屿神、泉州的通远王等等，当时，就其影响应在“湄洲神女”之上。正如前述，首先是人们对母亲的呼唤，再者，从“阴阳五行说”而论，大海为水，水为阴，当然海神应该是一位女性，而不应该是男性。再次，我们绝不能忽视了政治权力干预的重大作用，宋代的

中央政权中的大臣许多人都是福建籍，他们为妈祖从沿海向内陆扩展，起到了推波助澜的作用。所以，最终才使一个渔村姑娘的女神，在夫权盛行的中国古代，能取代各个声名赫赫的男性神明。

伴随福建人的海外经商活动，也把妈祖信仰带到了异国他乡，妈祖早已立足于欧亚各港口城市。海外贸易，使妈祖这一本土文化现象开始影响到世界。

诚然，老百姓崇拜自己的偶像，并非是无缘无故的；统治者的封赠也不是无凭无据的。

当一个不择手段捞取权力与金钱的时代出现的时候，还有人为了他人的生命、财产毅然献出自己的宝贵生命，而我们每一个活着的人、乃至我们的子孙后代，难道不为他们的无私无畏的奉献精神感动吗？正如鲁迅先生所说的，每一个朝代“有埋头苦干的人，有拼命硬干的人，有为民请命的人，有舍身求法的人”，虽然他们的命运都是如此地凄凉、悲惨，可正是他们才是中华民族的脊梁骨，成为炎黄子孙永远颂扬的民族精英！妈祖正是我们中华民族精神象征的代表。

当权力、金钱成为整个社会运转的润滑剂，政治不过是统治者玩弄阴谋的代名词之时，对于社会最低层的普通老百姓，生存就成了他们的惟一希望，他们不仅要自己勉强能够活下去，而且还得养活那些自称为“父母官”的头面人物。从此人类就永远也摆脱不了痛苦，一边呻吟，一边前进着！一方面要与大自然斗争，另一方面还要与那些明火执仗的各种各样的“强盗”进行抗争。因此，他们需要他们自己的“妈祖”——心灵上呼唤着保护神的出现！

“妈祖”——这一崇高的母亲象征，统治者虽然把她从民间信仰变成了自己手中的政治玩物，但妈祖精神却在普通老百姓心里永存着！

这本神话小说在创作过程中，得到了巴蜀书社汪启明博士的殷切关照，肖文今、唐丽萍、唐永俊、罗正生等人对其进行了校改，在此一并致谢！

作者 唐世贵

2000年8月28日于攀枝花寒舍

目 录

前言	(1)
一 挂香	(1)
二 妈祖家世	(5)
三 龙女	(12)
四 求子	(17)
五 使命	(24)
六 林默出世	(28)
七 赵公明下凡	(41)
八 两小无猜	(45)
九 噩梦	(56)
十 长兄遇难	(66)
十一 山中采药 (上)	(74)
十二 山中采药 (中)	(86)
十三 山中采药 (下)	(96)
十四 初遇顺风耳	(109)

十五	重相会	(118)
十六	祭父	(126)
十七	玉春	(131)
十八	瘟疫	(138)
十九	婚姻	(149)
二十	第一次出海	(157)
二十一	扶桑海盗	(163)
二十二	返航的路上	(171)
二十三	海盗顺风耳(上)	(177)
二十四	海盗顺风耳(下)	(186)
二十五	湄洲神女(上)	(194)
二十六	湄洲神女(中)	(201)
二十七	湄洲神女(下)	(207)
二十八	四大金刚(上)	(218)
二十九	四大金刚(中)	(224)
三十	四大金刚(下)	(231)
三十一	诛旱魃	(238)
三十二	妈祖之墓(上)	(248)
三十三	妈祖之墓(下)	(255)
三十四	妈祖“开光”	(262)
三十五	东海小龙女	(269)
三十六	高丽护航	(275)
三十七	红灯指引下西洋	(280)
三十八	乾隆拜妈祖	(290)
三十九	妈祖精神(结语)	(296)

一 挂 香

枯木肇灵沧海东，参差宫殿映晴空。
平生不厌混巫媪，已死犹能效国功。
万户牲醪无水旱，四时歌舞走儿童。
传闻利泽至今在，千里桅樯一信风。

这是宋代诗人黄公度的一首《题顺济庙》七律诗。北宋宣和癸卯年，给事中路允迪出使高丽，在途中遇到风暴，得到妈祖保佑，回来后，为妈祖请封，于是，宋徽宗下诏敕封林默为“湄洲神女”，并题庙额“顺济”，派宦官送于湄洲岛“妈祖庙”。由此，黄公度做其诗，盛赞林默（妈祖）——生前为乡间女巫，死后受到老百姓的祭祀，在莆田湄洲岛为其修建了寺庙，然后又显灵于宁海圣墩，圣墩人见一枯木漂来，认为是妈祖的“分灵”，便为妈祖建庙供奉。妈祖因为为国立功，受到朝廷的封赐，其后成为中国女海神。

公元 987 年，正是北宋宋太宗雍熙丁亥年，这一年的九九重阳日午时，林默仙化了，她带着侍女兰兰，亲随四大金刚千里眼、顺风耳和嘉应、嘉佑兄弟从福建莆田湄洲岛渡海来到了台湾北港镇，成为台湾岛渔民新的海上保护神。

北港镇渔民的子孙们，便在北港镇港口修建了台湾最早的“妈祖庙”——朝天宫。从此之后，妈祖的足迹遍布整个台湾岛，先后在全岛修建妈祖庙阁达 1000 余座，对妈祖的崇拜成为台湾人民新的精神寄托。

北港镇的居民们每过几年便得抬着朝天宫的“妈祖像”（妈祖分灵）渡海回到福建莆田湄洲岛的“妈祖庙”挂香一次。

湄洲岛林氏后裔，就在那海滨迎接从台湾西归的“妈祖”圣像。

披红挂彩的妈祖圣像从海船上由八人大轿抬了下来。此时，鞭炮齐鸣，锣鼓喧天，唢呐声声。岛上居民倾家出动，扶老携幼，许多妇女怀里抱着孩子，手里还拉着一个。如同过年一样，男女老少都穿上了新衣服。

欢迎的人们闪开一条道，前面是四位男子各自装扮成四大金刚：右前一位是金将军——千里眼，他神情专注，身披衣袍，右手持金钗；左前一位是柳将军——顺风耳，面目狰狞，敞胸露肚，右手持方天画戟，裸露的左臂上画有一条大红蛇缠绕。在他俩身后是嘉应、嘉佑兄弟，嘉应面黑露齿，样子凶恶，身披盔甲，手持大板斧；嘉佑面白而善，手持长矛。紧接着是身穿红衣服的八个大汉，抬着披红挂彩的妈祖圣像走了过来。轿帘在下海船时，已经被拉开了，这样好让那些林氏后裔亲睹妈祖分灵的风采。彩轿的右侧是妈祖的侍女“兰兰”双手举着华盖，紧紧随着

轿子移动。轿子后面是从台湾来的仪仗队，他们击着鼓，吹着唢呐，声势壮大。

妈祖的圣像抬进了妈祖庙的明堂里，放在了早已铺好的红毯上，从台湾来的妈祖像与湄洲妈祖庙的金像面对着面。

挂香仪式一般是由妈祖庙庙祝主持的。主持宣布“挂香”仪式开始后，那些分坐两边的和尚便开始念经，一边手敲木鱼。由一位德高望重的老僧人把台湾来的妈祖头上的红布揭下来，双手捧到妈祖庙里，登上圣梯把这块异乡的红布，覆盖在妈祖金像头上，然后再取回来，就在妈祖金像前的香炉里抓一大把香灰，用这块红布包起来，然后，仍然由这位僧人送回妈祖的轿子里，放在妈祖圣像的手中。接着那些和尚停止了念经和敲木鱼。主持宣布“挂香”结束。

台湾来的妈祖就放在明堂里，如遇下雨，这妈祖像就必须抬进庙宇的过道里，由四大金刚守护，避过暂时的风雨。

紧接着的是娱神表演。由湄洲岛居民组成的戏团，唱神功戏，在妈祖庙前广场对面搭台上演。神功戏演的是妈祖在大海上救苦救难的事迹，妈祖在大海上如何同千里眼、顺风耳斗智斗勇，最后收服了他们，成为她的助手，最后由于救旱，而得罪了东海龙王的小公主，妈祖便被龙王的小公主害死而仙化了。

这一天，来看神功戏的人不仅是湄洲岛的居民，甚至还有县城莆田、宁海圣墩来的许多妈祖崇拜者和香客，他们往往是提前就到了湄洲岛，在妈祖庙里敬香，然后再来观看台湾妈祖的挂香仪式。

湄洲岛港口的各种各样的船只排成行，对着妈祖庙齐声鸣号，以表示对妈祖的崇敬，并祈求在新的一年里得到妈祖的护

佑。

第二天，太阳刚从大海升起来的时候，湄洲港的居民又是人山人海来欢送妈祖分灵重新回到台湾去，保佑台湾岛的子民。鞭炮与锣鼓声响了，那数十名和尚就跟随在妈祖的轿子后面，一边念经，一边手敲着木鱼。

林氏后裔齐集在码头上，如同欢送自己的女儿出嫁似的，既高兴又有一种舍不得的心情。鞭炮声中，有些上了年纪的老太太，眼看着披红挂彩的妈祖圣像慢慢地抬上了大海船上，竟流出了眼泪。

妈祖——渔民们的海上保护神，一位身着红裙子的年轻母亲，驾着一叶小舟飘在那风浪上……

天道运行，大海时而平静，时而扬波。

二 妈祖家世

大唐宪宗时代，福建省莆田县湄洲岛，那是一个天然的优良渔港，它的海潮落差竟高达7米左右，这对远古人类的航海工具——帆船的行驶最有利，他们往往是乘潮进港，退潮出海作业，进行早期的商业贸易。在那里居住着叫林牧的大户人家，他共养有九个儿子，个个都做了刺史（州牧），在当时就有人称其为“九牧林氏”。

从盛世到唐末，经过战乱的五代时期，中国历史便进入了积贫积弱的北宋。大宋的北方，屡遭外族侵扰，战火连绵，而南方的沿海一带，虽有海盗出没，但海盗毕竟不同于外族的侵略，所以，东南沿海一带比起战乱的北方，还相对安定而繁荣。经济得到迅速的发展，并出现了较早的海上贸易，西洋胡商开始云集于泉州、福州等沿海港口。

湄洲林牧第九代世孙林愿，曾做过宋朝的兵马使（亦说做闽王都巡检），他青年时期，由父亲把他送到当时福建路福州的府

学——书院，读“四书五经”，准备参加科举考试——福建路的乡试。父亲常年在外经商，往来于泉州、福州与湄洲岛之间，见多识广，希望儿子一考中举，然后，再进京参加进士考试，金榜题名，光耀林氏家族。林愿的父亲早年从政，看透了官场的黑暗，便弃官经商，开始了与大海搏斗的生涯，因而积劳成疾，一病不起。当时林愿正在准备第二年的乡试，父亲虽然知道自己在人世的时间已经不多了，但为了不耽误儿子的考试，毅然不准把他的病情告诉给儿子，以免影响了儿子的学业。妻子见丈夫病情加重，不得不私下派人到省城把林愿叫了回来。

父亲在弥留之际，也没有责备儿子，最后谆谆告诫：“祖训‘积善积德’！”

父亲去世了，林愿不能再回省城去读书了，因为按照当时的惯例，儿子必须要为父亲守孝三年，这三年中不能离开一步，离开了就视为不孝。林愿是个孝子，他当然不能做一个不孝之子，这样他就不得不放弃了乡试。守孝三年满后，可他自己也增加了三岁，早已超过了成亲的年头，因此，他母亲给他准备了彩礼到省城去，把父亲在世时为他定的亲——当时福建盐政史的女儿娶回来。

林愿乘船回到了福州，他首先参观了他曾经就读的福建最高学府，他感慨万端，有的同窗已经去了京城国子监就读，有的人已经中举做了官，可他自己还是一个布衣，功不成名不就。更使他绝望的是：那盐政史早已悔了婚。他的父亲去世了，等于林氏家族就失去了支柱。而林愿又不可能参加科举考试，获取功名，一个盐政史大官的小姐，怎么能够下嫁给一个布衣白丁呢？

林愿决心离开这使他伤心的福州，回到家乡湄洲去重振林氏